公司代码:688698 公司简称:伟创电气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已就核心竞争力风险、经营风险、财务风险、行业风险、宏观环境风险及其他重大风险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阐述与揭示,敬请查阅。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211,375,274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693,197股,以此计算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29,916,854.93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2.26%。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伟创电气	688698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贺婉株	欧阳可欣
电话	0512-66171988	0755-85285686
办公地址	苏州市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1000号	苏州市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1000号
电子信箱	zqb@veichi.com	zqb@veichi.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812,603,922.96	2,544,181,035.50	1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21,620,100.83	1,929,831,123.26	4.7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71,027,393.24	624,535,249.72	2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368,930.72	106,854,076.43	2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2,210,167.83	101,203,927.91	3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26,778.85	-34,232,999.7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6	10.27	减少3.5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59	8.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59	8.4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64	10.36	增加1.28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07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淮安市伟创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45	125,000,000	-	-	无	-
苏州金昊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38	5,000,000	-	-	无	-
苏州金致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38	5,000,000	-	-	无	-
多国东	境内自然人	1.10	2,318,004	-	-	无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4	2,196,106	-	-	无	-
国寿养老红运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03	2,175,352	-	-	无	-
陕西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陕西长盛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89	1,861,504	-	-	无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8	1,857,826	-	-	无	-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0	1,677,818	-	-	无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积极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1,669,763	-	-	无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淮安伟创与金昊诚及金致诚存在关联关系:胡智勇担任淮安伟创法定代表人,持有淮安伟创49.532%的股权;同时担任金昊诚及金致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分别持有金昊诚15.86%及金致诚13.55%的出资份额。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国泰君安的全资子公司并间接担任伟创电气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伟创电气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员工。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上述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2.公司未知上述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698 证券简称:伟创电气 公告编号:2024-068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该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前认可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61)。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的保本增值,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211,375,274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693,197股,以此计算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29,916,854.93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2.26%。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兼顾了股东的合理回报与公司的正常经营与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全面核查了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情况,同意《关于公司(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适应生产经营的需要,向银行申请增加授信额度,有利于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安排。该事项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该事项,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签署与本次授信有关的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授信、借款合同以及其他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有关规定进行的修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结合业务需要,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于2024年9月10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5)。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98 证券简称:伟创电气 公告编号:2024-066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2日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归属期、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股本总数由210,259,274股增加至211,375,274股,注册资本由210,259,274元增加至211,375,274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公司结合上述股票登记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修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0,259,274元。	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11,375,274元。
第二十条公司现时股份总数为210,259,274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条公司现时股份总数为211,375,274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事宜,上述变更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三、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相关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制度	是否需要股东大会审议
1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是

修订后的制度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98 证券简称:伟创电气 公告编号:2024-065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1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9月1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苏州市吴中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1000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10日

至2024年9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
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公司将在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议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98	伟创电气	2024/9/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企业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企业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企业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企业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护照原件、证券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护照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4、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方式进行登记,在来信上须写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第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2024年9月6日下午17:30前送达登记地点。

(二)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4年9月5日、2024年9月6日(上午9:30-12:00,下午13:00-17:30);

登记地点:苏州市吴中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1000号。

(三)注意事项

股东或代理人在参加现场会议时需携带上述证明文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贺婉株、欧阳可欣

联系电话:0755-85285686

传真:0512-66173610

联系地址:苏州市吴中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郭巷街道淞葭路1000号

特此公告。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3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98 证券简称:伟创电气 公告编号:2024-064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开了第二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原有综合授信额度的基础上,拟向银行申请增加人民币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前次授信额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前述综合授信额度在董事会审批权限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已审批的授信额度情况

2024年1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授信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二、本次拟增加的授信额度情况

2024年8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授信额度的议案》,为了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经营需求,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在原有综合授信额度的基础上,向银行申请增加人民币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前次授信额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授信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授信期限内,前述8亿元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实际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决定,可以在不同金融机构之间进行调整。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开购贷款等。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在8亿元授信额度范围内,以银行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8亿元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签署与本次授信有关的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授信、借款合同以及其他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98 证券简称:伟创电气 公告编号:2024-062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以及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含5.5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1、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闲置自有资金

公司拟继续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含5.5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1、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闲置自有资金

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能减少资金闲置,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资金安全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安全性及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资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监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的部分闲置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以及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含5.5亿)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的部分闲置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以及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含5.5亿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及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98 证券简称:伟创电气 公告编号:2024-069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12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05日(星期四)至09月1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veichi.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6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9月12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9月12日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胡智勇先生

独立董事:钟彦儒先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贺婉株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09月12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9月05日(星期四)至09月1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b@veichi.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欧阳可欣

电话:0755-85285686

邮箱:zqb@veichi.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88698 证券简称:伟创电气 公告编号:2024-061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就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20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2月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15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5,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7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8,375,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6,544.39万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1,830.61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20年12月24日全部到位,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12